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16年，本行于3月30日、4月26日、8月30日、10月27日、11月18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定期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履职评价意见、提名本行监事候选人、选举本行监事长等13项议案。

2016年，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列示如下：

监事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任期内召开的会议次数
现任监事	
王希全	1/1
王学强	5/5
刘万明	4/5
邓智英	4/5
高兆刚	3/4
项 晞	5/5
陈玉华	5/5
离任监事	
李 军	2/4
刘晓中	1/1

注：

- 1 监事变更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部分。
- 2 刘万明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2016年11月18日监事会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 3 邓智英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2016年10月27日监事会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 4 高兆刚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2016年10月27日监事会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 5 李军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2016年10月27日、11月18日监事会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2016年，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1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意见、

提名本行监事候选人等议案；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定期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

监事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

2016年，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围绕全行工作大局，坚持问题导向，密切跟踪全行战略发展、经营管理、风险内控动态，突出监督重点，加强问题调查，提高报告质量，强化监督实效，发挥建设性监督作用，服务本行平稳持续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坚持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会议，了解会议议决重大战略决策事项或重点经营管理举措的执行和推进情况，就重点关注事项发表监督意见或建议。跟进了解董事在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发言、高级管理层专题会议议决事项及重要批示的执行情况，增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尽职行为的全方位把握，撰写管理层履职情况月度分析报告，就重点关注事项向有关方面进行提示。研究制定年度履职评价方案，收集研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尽职报告，组织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尽职访谈。在日常监督、履职报告、履职访谈的基础上，客观公正评价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职情况，形成年度履职评价意见，经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以适当形式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进行反馈。按照监管要求，将履职评价意见报送银监会，并向年度股东大会报告评价结果。履职评价工作得到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重视和支持，有力促进了各位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与决策，高级管理人员持续保持工作活力和战斗力，进一步推动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为本行不断改革创新、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机制保障。

坚持问题和风险导向，认真做好财务、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监督工作。一是扎实开展财务监督。以财务活动的依法合规性以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为重点，跟踪了解集团发展战略规划、年度业

务计划及财务预算执行进展情况以及本行境外分支机构设立、部分机构重组、重大资产出售、发行债券、优先股股息分配、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关注本行战略、财务、会计管理相关工作部署及执行情况，梳理分析全行月度财务会计数据，深入了解全行经营管理动态，按月对战略执行、财务会计管理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有针对性地反映问题、剖析成因、提出建议，并透过多种形式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职能部门进行提示。二是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监督。主动适应经营情况的变化，立足于促进提升风险防范和化解能力，持续跟踪了解押品管理、反洗钱、资产管理业务、实物贵金属、对账管理、流动性管理等领域风险状况，听取风险管控情况汇报，审阅集团风险管理报告，针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和有关工作中的薄弱环节，通过会议发言、监督提示函、当面沟通等多种灵活方式，有针对性地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职能部门进行提示，促进董事会落实风险防范责任、高级管理层落实风险控制责任，共同坚守风险底线。听取内控情况、内控评价及内控审计情况汇报，审阅内控评价报告，通过日常提示和履职访谈等多种途径，进一步督促内部审计强化审计责任，改进审计方式；针对内外部审计、监管检查发现问题，加强分析，督促高级管理层和职能部门不断优化改进相关制度、流程、系统及资源配置。三是做好去年专题调研发现问题的“回头看”。针对监事会去年开展的反洗钱、内控案防、小微信贷等专题调研成果，结合日常监督工作，跟进了解相关部门及分支行落实调研意见、贯彻管理层批示情况。四是做好定期报告的审议监督。定期与会计信息、财务管理、授信管理、审计、相关业务部门以及外部审计师等进行专题沟通，听取有关经营及财务状况、风险资产变化及准备金计提等情况的汇报，提出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加强内控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做好集中度风险和续贷风险管控、做好高风险债券监控及风险预警、有效缓释净息差下降、大力挖掘利润持续增长点、加强不良资产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审议意见和建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响应，积极研究改进相关工作。

坚持紧扣全行防风险促发展的工作大局，组织开展专题调研。监事会围绕全行深化改革、稳健发展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密切跟踪全行战略执行、经营管理、风险管控中的全局性问题和薄弱环节，重点组织开展了不良资产处置、个人授信风险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等3项专题调研。由监事及总行相关部门人员组成的调研组与总行相关部门及多家分支机构开展访谈沟通，听取各层面情况介绍，收集整理案例，探讨对策建议，提出若干意见，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提交专项调研报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有关报告充分重视和肯定，要求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研究，提出改进方案，加强整改落实。同时，高级管理层召开会议，专门听取有关部门对调研报告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汇报，研究整改方案。监事会调研起到了防风险、促发展的积极作用。

坚持从严从实管理，深化监事会自身建设。根据监管要求，修订本行公司章程中有关监事会的章节，为监事会履职指明方向。组织开展同业监事会工作情况调研，先后走访多家银行监事会，围绕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职能架构及监督职能、专项检查调研、监事会建设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探讨。从组织、机构、人员、制度等方面入手，研究新形势下监事会发挥作用的改革实施方案。加强思想作风和素质能力建设。顺利完成监事长及部分监事选任及辞任工作。按照监管要求及本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继续组织开展监事会履职自我评价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督促各位监事自觉履行好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举办监事会2016年度监督业务研讨培训班，组织监事参加监管机构履职培训、董事会举办的监管法规培训，帮助监事深入了解全球银行业经营动态和监管趋势。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监事会的监督提示，检查落实有关整改情况，细化经营管理措施，有效降低风险隐患，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监事会对本行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